

#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年度，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履行董事会职责，贯彻落实公司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有效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保障了公司持续、健康、稳定的发展。现将董事会2024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 一、2024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0,943.19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5.2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48.5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84.55%。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257,066.53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1.00%；本期基本每股收益0.04元，较去年同期下降87.50%。

### 二、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共召开9次董事会，所有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4年2月5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
2	2024年3	第六届董事会第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月20日	十四次会议	金管理的议案》 2.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并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2024年4月19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1. 《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6. 《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8. 《关于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9.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0. 《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建设内容、调整内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 12. 《关于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4	2024年5月20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5	2024年7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1. 《关于购买上海星思半导体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6	2024年8月26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1. 《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案》 5.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24年10	第六届董事会第	1. 《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月22日	十九次会议	2. 《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3. 《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8	2024年12月12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1.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 《关于引入投资者对子公司增资暨放弃部分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4. 《关于子公司增资引入投资者暨被动形成对外财务资助的议案》 5. 《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6. 《关于修订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7. 《关于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9	2024年12月30日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1.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 《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4.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 （二）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共召集了4次股东大会，并严格按照股东大会决议要求，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议案，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1	2024年4月8日	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00关于公司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00 《关于公司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4.0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并修订〈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5.00 《关于补选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1《关于补选于波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5.02《关于补选蒋蔚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事的议案》
2	2024年5月 13日	2023年度股 东大会	1.00《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00《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00《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预案的议案》
			6.00《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8.00《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变更部分建设内容、调整内 部投资结构及延期的议案》
3	2024年9月 13日	2024年第二 次临时股东 大会	1.00《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00《关于部分募投项目调整投资规模并结项的议 案》
4	2024年12月 30日	2024年第三 次临时股东 大会	1.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的议案》
			1.01《关于选举袁永刚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1.02《关于选举王建强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1.03《关于选举崔乃国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1.04《关于选举万露露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 事的议案》
			2.00《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 议案》
			2.01《关于选举于波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 议案》
			2.02《关于选举蒋蔚女士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 议案》
			2.03《关于选举曹春雷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的议案》
			3.00《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 监事的议案》

序号	时间	届次	审议议案
			3.01《关于选举王迎春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关于选举范烜先生为第七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4.00《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5.00《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6.00《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7.00《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8.00《关于修订〈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的议案》

### (三)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 1. 审计委员会

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履行相关监督和核查职责，共召开了5次会议，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募集资金使用、利润分配、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聘任财务总监等事项进行审议。本着勤勉尽责、实事求是的原则，审计委员会在指导内部审计部门工作、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建立有效的内控机制等方面认真履职，积极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 2. 提名委员会

2024年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共召开了4次会议，对公司拟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进行审查，未发现任职资格不符合相关要求的情形。

#### 3.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4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共召开了1次会议，为有效调动公司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进一步发挥独立董事的科学决策支持和监督作用，参考独立董事市场津贴水平，提议调整独立董事津贴并修订《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

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 4. 战略委员会

2024年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开展工作，共召开了4次会议，对公司调整组织架构、对外投资等事项进行审议，积极为公司战略发展和重大决策事项的 implementation 提出建议及意见。

####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4年度，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并对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主动深入了解公司经营和运作情况，利用专业知识为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建言献策，独立、客观、审慎的行使表决权，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董事会对公司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公司独立董事均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任何职务，也未在公司主要股东公司担任任何职务，与公司以及主要股东之间不存在利害关系或其他可能妨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不存在其他影响独立董事独立性的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 三、2024年度公司规范化治理情况

2024年度，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根据《公司法》《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相关治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及制定。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等的要求，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信息披露媒体上，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公司有关信息，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以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通过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传真、专用邮箱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重要问题，并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

#### **四、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重点**

2025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秉持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勤勉履职，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高效决策公司重大事项。董事会将继续按照新的监管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在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同时，不断提升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董事会将继续指导公司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增强风险防范能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切实维护和保障公司及股东利益。

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1日